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闽卫院〔2018〕8号

关于印发《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构建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部、处室、馆、中心、马院：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师德行为规范，现将《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构建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方案》印发实施，请遵照执行。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3月25日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构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加强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全面提高教师职业道德水准，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准则，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积极引导学院全体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教师，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

二、总体目标

建立学院党委统一领导、院系两级分工负责、教师自觉遵循、多部门联动、全方位推进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坚持把师德师风建设渗透到教书育人各环节，不断创新师德教育方式，创新工作方法，坚持常抓不懈，着力解决师德建设中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全体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树立正确的教师职业理想，提高教师

的职业道德水平，打造一支政治素质强、教育观念新、业务能力精的教师队伍。

三、工作任务

（一）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健全学院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系部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全院上下师德师风建设的合力。成立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下设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挂靠在人事处。主要职责是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研究制定师德师风建设方案，组织、协调、落实、总结相关部门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情况，逐步完善师德师风建设机制。

（二）建立师德师风建设的导向机制。将师德师风教育放在教师培养的首位，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发展全过程。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必须将师德师风教育纳入课程计划，开展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和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引导全体教师坚定理想信念，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坚守崇高师德，秉持职业操守，树立爱生敬业、甘于奉献的优良师风。

（三）建立师德师风建设的宣传机制。推动师德师风宣传制度化和常态化，将师德师风宣传作为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通过宣传优秀典型、先进事迹、师德医德楷模，举办表彰大会和教师节活动，利用校园广播、新闻网站、微信微博等形式和途径，宣传报道教师先进事迹，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弘扬正能量。

（四）建立师德师风建设的考核机制。推行师德师风考核负面清单，严格执行师德师风失范行为“一票否决”制，建立教师师德师风档案，将师德师风建设纳入系部工作的重要内容，逐步完善师德师风考评制度，把师德师风建设列入年度工作计划中，做到师德师风建设年初有布置，期中

有检查，期末有总结。师德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职务评审、年度考核、岗位聘任、评优选先和学习进修的重要依据。

（五）建立师德建设的监督机制。建立和完善师德建设督导评估制度，不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着力解决师德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建立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预案制度。设立学院“网上师德监督平台”和师德投诉举报箱，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严重必纠。

（六）建立师德建设的激励机制。大力推进师德激励制度化，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先评优的首要条件。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和优秀教师、教科研团队、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和骨干教师培育和遴选中予以优先考虑。

（七）建立师德建设的约束机制。建立教师违反师德行为的惩处机制，对损害国家利益，损害学生和学院合法权益，在教育教学中发表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影响正常教育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在招生、考试、学生推优等工作中徇私舞弊，索要或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财物，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以及其他违反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行为，追查到底，予以严惩，绝不姑息。在考核评价、职务（职称）晋升、岗位聘用等工作中，坚决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建立师德建设责任追究制度，对教师违反师德行为监管

不力、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追究责任部门负责人的责任。

（八）激发教师加强师德建设的自觉性。激发广大教师充分认识自己所承担的庄严而神圣的使命，自觉捍卫教师职业尊严，珍惜教师声誉，提升师德境界。将师德修养自觉纳入职业生涯规划，明确师德发展目标。将师德规范主动融入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中，通过自主学习，自我改进，将师德规范转化为稳定的内在信念和行为品质。

四、任务分解

师德建设是一项关乎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的重要工作，各部门应当充分认识师德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统筹规划，协调配合，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从根本上预防和杜绝我院师德失范现象的发生，切实提高我院师德建设水平。

（一）组织领导

1. 建立学院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系部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师德建设合力。（负责部门：党委工作部）

2. 成立学院师德建设委员会，委员会主任由党委书记担任，副主任由院长担任，成员由分管院领导、系党总支书记（含主持）和直属党支部书记、以及党委工作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学工处、工会、纪检监察室、督导室负责人组成，下设办公室，挂靠人事处，负责师德建设工作具体实施。（负责部门：人事处）

3. 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师德建设中的核心作用，充分发挥党员教师在师德建设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履行教师职责，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负责部门：系党总支或直属党支部）

4. 制订师德建设专项经费预算，划拨专项经费，用于每年开展师德师风宣传教育和主题活动。（牵头部门：人事处、财务处）

（二）师德教育导向机制

5.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引导教师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增强价值判断、选择、塑造能力，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明湖讲坛开设“师德论坛”，定期举行论坛活动，集中展示和交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成果。（负责部门：科研处、马院、党委工作部、办公室、系部）

6.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引导广大教师热爱祖国、奉献祖国。开辟思想政治教育新阵地，利用思想政治教育新载体，强化教师社会实践参与，推动教师充分了解党情、国情、社情、民情。将学院校史、校训精神教育与师德建设紧密结合，开展“校史与师德”专题教育，组织新进教职工参观校史馆，加强对青年教师“业精德诚”的校训和优良校风学风教育。（负责部门：马院、系部）

7. 举行新进教职工入职宣誓仪式和老教师荣休仪式，将师德教育放在学院教师培养的首位，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树立“师德无小事、小处见师德”意识和观念。（负责部门：系部、马院、人事处）

8. 将师德教育作为新进教职工入职培训、优秀教学团队培养以及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培育和教研室主任选拔的重要内容。发挥老教师对青年教师树立良好师德的传、帮、带作

用，做好青年教师职业能力提升和职业道德教育。（负责部门：人事处、教务处、系部、马院）

（三）师德宣传机制

9. 以讲座、报纸、网站、微博、微信等多种形式，宣传高等教育法、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组织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中有关师德的要求。（负责部门：党委工作部、办公室、人事处、系部、马院）

10. 以庆祝教师节和表彰优秀教师为契机，组织“师德主题宣传月”教育活动，通过多种渠道宣传“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师德先进典型，开展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遴选宣传活动，弘扬高尚师德。（负责部门：人事处、党委工作部）

11. 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开展“师德典范”系列报道，在学院“两微一端”开辟专题专栏，宣传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呕心沥血、默默奉献，潜心治学、教书育人，敢于担当、锐意创新的师德典范，加强引领，注重感召，弘扬楷模，形成强大正能量。（负责部门：党委工作部、人事处、学生工作处）

（四）师德考核机制

12. 研究制订《教师师德考核办法》。将师德建设作为教师考核的重要内容，采取教师自评、学生测评、同事互评、部门总评等方式相结合，形成公开、公正、公平、易于操作的师德考核机制。（负责部门：人事处）

13. 建立师德档案制度。把师德建设纳入师资队伍建设规划中，将师德考核结果存入师德档案，并作为教师职务（职称）评审、教师年度考核、岗位聘任、学习进修和评优选先的重要依据。（负责部门：人事处）

14. 将各部门开展师德教育、宣传、制度建设等情况纳入学院对部门的年度考核，该年度教师有严重的师德失范行为的，所在部门不能评为“优秀”。（负责部门：人事处）

（五）师德监督机制

15. 定期开展教师师德建设调研活动，深入基层推荐师德先进个人，采访师德先进事迹，形成我院总体师德建设调研报告，作为学院师德建设和师德宣传的重要依据。（负责部门：人事处、工会）

16. 建立健全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应对师德层面突发问题，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政策措施。（牵头部门：负责工作部、人事处）

17. 建立网上师德监督平台，设立师德投诉举报箱，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构建学院、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面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负责部门：纪检监察室）

18. 健全学生评教机制，完善学生评教调查问卷，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加强对教师教学态度、教学规章、师生关系等师德问题的监督。（负责部门：督导室、教务处）

（六）师德激励机制

19. 开展先进集体、优秀教师、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个人等表彰奖励活动，并将师德表现作为评优评奖的首要条件。（负责部门：办公室、人事处、党委工作部、工会）

20. 改革师德激励体制，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青年教师导师遴选，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和教学名师选培中予以优先考虑。（负责部门：

人事处)

(七) 师德约束机制

21. 完善师德约束机制，把教师师德状况和参加师德学习教育的情况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评优评奖、续聘的必要条件，实行师德表现“一票否决制”。(负责部门：人事处)

22. 健全师德保障机制，继续实施和完善《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学术道德行为规范及管理办法》、《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责任事件认定和处理办法》、《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工作实施办法》等办法，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不断规范教育教学过程和教师学术行为，加强职业精神教育，严查学术不端行为，使教师树立高尚的职业情操和正确的学术道德观。(负责部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

23. 建立健全教师师德失范行为的惩处机制。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根据违反师德情节严重程度，依纪依规给予提醒谈话、批评教育、通报批评、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解聘职务、开除等处罚。对有严重违法行为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负责部门：纪检监察室、保卫处)

24. 建立一岗双责的责任追究机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行为监管不力、拒不上报、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要追究所在部门主要负责人的责任。(负责部门：党委工作部、纪检监察室)

25. 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将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教师党支部和教师党员，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战斗堡垒作用，

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教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敬业修德，奉献社会，争做“四有”好教师的示范标杆。（负责部门：党委工作部、系部、马院）